

黄河流域达拉特旗段树林召镇生活污水处理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意见

2023 年 5 月 26 日，达拉特旗树林召镇人民政府根据《黄河流域达拉特旗段树林召镇生活污水处理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组织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达拉特旗树林召镇人民政府、报告编制单位内蒙古云音低碳环保咨询有限公司、检测单位鄂尔多斯市清蓝环保有限公司的代表及三位专业技术专家(名单附后)。与会代表和专家踏勘了现场，听取了建设单位对项目环保执行情况介绍、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对验收监测报告表的汇报，查阅相关资料，经认真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 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本项目位于达拉特旗树林召镇林原村保善堂最北端；项目占地面积为 1040m²，主要建设 1 套日处理能力为 300t 的地埋式一体化污水处理设备，处理工艺 A/A/O 生物接触氧化+MBR 膜工艺；配套建设污水管网 7545m。主要建设内容包括 CWT 一体化设备、调节池、污泥池、中水池，以及配套的公辅工程、储运工程等。

(二) 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20 年 9 月 30 日，鄂尔多斯市生态环境局达拉特旗分局以达环审字（2020）33 号文对《黄河流域达拉特旗段树林召镇生活污水处

理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予以批复。该项目于 2020 年 10 月开工建设，于 2021 年 9 月投运。

（三）投资情况

本项目实际投资 1485 万元，全部为环保投资。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包括废气、废水、噪声、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措施的落实情况及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二、工程变动情况

对照《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不属于重大变动情况。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由一体化地埋式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的中水夏季用于市政园林的绿化用水或城市的景观补给水，冬季经罐车拉运至附近农田冬灌。

（二）废气

运营期大气环境主要污染为污水调节池（污泥池）、CWT 一体化污水处理设备均有恶臭逸散，采取污水调节池（污泥池）全封闭，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全封闭地下建设，有效减少臭气逸散。

（三）噪声

选用低噪声设备，基础减振，厂房隔声等降噪措施。

（四）固废

污泥池的污泥委托鄂尔多斯市正恩环保设备工程有限公司拉运处置；格栅产生的格栅渣和生活垃圾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五）生态

本项目污水管网均已覆土绿化。

四、环保设施调试效果

（一）废水

污水处理站出口水质的各项检测因子均满足《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污染物排放标准（试行）》（DBHJ/001-2020）一级标准限值要求。

（二）无组织废气

厂界无组织废气中 NH_3 的最大浓度为 $0.650\text{mg}/\text{m}^3$ 、 H_2S 未检出，臭气浓度 <10 ，均满足《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8918-2002）中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中二级标准限值要求。

（三）噪声

厂界昼间噪声最大值为 $55.1\text{dB}(\text{A})$ ，夜间噪声最大值为 $47.6\text{dB}(\text{A})$ ，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声环境功能区标准限值要求。

（四）总量控制

本项目不涉及总量控制。

五、工程对环境的影响

污水处理站周边三口地下水井各检测因子均满足《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中 III 类标准限值要求。

六、环境管理制度

该项目环保档案健全，由专人负责日常环境管理工作，该公司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已编制完成。

七、验收结论

本项目执行了环保“三同时”制度，按环评及批复要求，落实了环境污染防治措施，实现了污染物达标排放，满足竣工环境保护自主

验收条件，验收合格。

验收组：

刘瑞国 冯洁彬 郭强

2023 年 5 月 26 日

黄河流域达拉特旗段树林召镇生活污水治理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人员签到表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电话	备注
刘瑞国	内蒙古自治区环境监测总站鄂尔多斯分站	工程师	刘瑞国	15332779534	专家
王洁辉	内蒙古自治区环境监测总站鄂尔多斯分站	工程师	王洁辉	18647790220	专家
郭强	内蒙古自治区环境监测总站鄂尔多斯分站	工程师	郭强	18804774019	专家